

审计报告

扫码核对备案信息



辽万资会审[2021]027号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资料编制说明。

我们认为，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

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辽宁万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CCPA 李松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C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
辽宁·孙晓彩

中国 沈阳

2021 年 3 月 16 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登记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2100003189378484号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 沈河区友好街 10-3号0810	登记时间	2015年4月29日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朱飞虎	主要经费来源	募 捐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辽宁分行		
银行账号	299968917172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科	联系电话	
会计姓名		专/兼职	专 职
代理记账	无	代理机构	无
中介机构名称		主管人姓名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209,185.35	2,183,376.89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6,037.00	
应收款项	3	802.81	836.61	应付工资	63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 货	8			预收帐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应收款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209,988.16	2,184,213.50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6,037.00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6,037.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128,151.16	2,096,093.50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75,800.00	88,120.00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2,203,951.16	2,184,213.50
资产总计	60	2,209,988.16	2,184,213.5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209,988.16	2,184,213.50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396,282.01	150,000.00	546,282.01	401,115.03	100,000.00	501,115.03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59,361.64		59,361.64	56,602.74		56,602.74
其他收入	9				1,932.79		1,932.79
收入合计	11	455,643.65	150,000.00	605,643.65	459,650.56	100,000.00	559,650.5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75,586.37	74,200.00	349,786.37	449,071.31	87,680.00	536,751.31
其中：人员费用	13		74,200.00	74,200.00		87,680.00	87,680.00
日常费用	14			0.00	449,071.31		449,071.31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15			0.00			0.00
税费	16			0.00			0.00
（二）管理费用	21	84,862.10		84,862.10	41,156.91		41,156.91
其中：人员费用	22	22,000.00		22,000.00			0.00
日常费用	23	31,580.90		31,580.90	18,964.61		18,964.61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4						
税费	25	31,281.20		31,281.20	22,192.30		22,192.30
（三）筹资费用	26						
（四）其他费用	28	-632.39		-632.39	1,480.00		1,480.00
费用合计	35	359,816.08	74,200.00	434,016.08	491,708.22	87,680.00	579,388.2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95,827.57	75,800.00	171,627.57	-32,057.66	12,320.00	-19,737.66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020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01,115.0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932.79
现金流入小计	13	503,047.8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449,071.31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09,906.1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16,461.14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0,020.47
现金流出小计	23	585,459.02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82,41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56,602.74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56,602.7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56,602.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5,808.46

财务资料编制说明

一、基本情况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登记成立，原登记证号：辽基证字第 20032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2100003189378484。现《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3 月 19 日至 2023 年 3 月 19 日，注册资金为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飞虎。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 10-3 号 0810。

业务范围：对生活困难的辽宁省内人员的生活帮扶救助，对突发事件的困难人员救济救助，对辽宁省内生活困难的孤寡老人和残障人士救济救助。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0% 提取。也可按账龄分析，即

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 以内）确定其折旧率。

-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8、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9、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782.27	1,291.0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208,403.08	2,182,085.84
合 计		2,209,185.35	2,183,376.89

2、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02.81		802.81	836.61		836.61
合 计	802.81		802.81	836.61		836.61

(2) 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 时间	欠款 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个人保险费	802.81	100%	836.61	100%	2020 年	
合 计	802.81	100%	836.61	100%	—	—

3、其他应付款项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侯林	6,037.00	100%	0.00	100%		
合 计	6,037.00	100%	0.00	100%	—	—

4、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性净资产	75,800.00	87,680.00	100,000.00	88,12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2,128,151.16	489,775.43	457,717.77	2,096,093.50
合 计	2,203,951.16	577,455.43	557,717.77	2,184,213.50

5、收入

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捐赠收入	100,000.00	401,115.03	501,115.03	150,000.00	396,282.01	546,282.01
投资收益	0.00	56,602.74	56,602.74	0.00	59,361.64	59,361.64
其他收入	0.00	1,932.79	1,932.79	0.00	0.00	0.00
合 计	100,000.00	459,650.56	559,650.56	150,000.00	455,643.65	605,643.65

6、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献支出	536,751.31	349,786.37
其中：工资薪金支出	87,680.00	74,200.00
合 计	536,751.31	349,786.37

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支出等	22,192.30	53,281.20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8,964.61	31,580.90

合 计	41,156.91	84,862.10
-----	-----------	-----------

8、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480.00	-632.39
合 计	1,480.00	-632.39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会理事会成员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序号	职位	姓名	单位	报酬情况
1	理事长	朱飞虎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4,100.00
2	秘书长	侯林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3,580.00
3	副理事长	高越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60,000.00
4	理事	梁璐璐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0.00
5	理事	王海旭	卓峰融资租赁（沈阳）有限公司	0.00
6	理事	刘勇	辽宁通用机械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0.00
7	理事	李洪潮	沈阳中泰肛肠医院	0.00
8	理事	薛广宇	辽宁大剧院	0.00
9	理事	刘臻	沈阳奥维实业有限公司	0.00
10	理事	高威	沈阳中华寺公益墓园	0.00
11	理事	孙云洲	辽宁省汽车装饰用品行业商会	0.00
12	理事	王成	吉林省易视顿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0.00
13	理事	石瑀	沈阳乐途自驾策划有限公司	0.00
14	理事	刘智	辽宁盛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0.00
15	理事	沈晶	浙江蓝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0.00
16	监事长	姜尼	沈阳市和平区卓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0.00
17	监事	费爽	沈阳新融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0.00
18	监事	李凤姝	辽宁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0.00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2,203,951.16
本年度总支出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536,751.3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2,192.30
	行政办公支出	18,964.61
	其他支出	1,480.00
本年度公共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24.35%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7.10%
本年度公共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综合两年 20.76% 综合三年 19.16%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综合两年 13.32% 综合三年 18.37%

说明：

(1) 公益事业支出包括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支出和开展公益项目时发生的项目直接运行费用，上年基金余额为上年末净资产。

(2) 综合近两年公益支出比例 = (本年“公益事业支出” + 上年“公益事业支出”) / (本年“上年度基金余额” + 上年“上年度基金余额”)；综合近三年公益事业支出同理计算。

(3) 综合近两年工资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 = (本年“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与行政办公支出” + 上年“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与行政办公支出”) / (本年“总支出” + 上年“总支出”)；综合近三年同理计算。

1、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24.35%。

2、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7.10%。

根据民发【2016】189 号民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

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第十一条慈善组织的年度管理费用低于 20 万元人民币的，不受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年度管理费用比例的限制。

七、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表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辽宁卓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5,000.03								
尤永锋	75,000.00								
合计	500,000.03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支付金额
新冠疫情	323,720.00
2020 年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会	35,813.80
“希望之光”绥中县高甸子满族乡	25,058.00
新疆喀什地区 3 个贫困户对口帮扶	21,000.00
合计	405,591.8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如购买或销售商品及其他资产、提供或接受劳务、担保、提供资金（捐赠、贷款或股权投资）、租赁、许可协议、代表民间非营利组织或由民间

非营利组织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

无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对于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披露其来源、时间或用途限定的具体内容、使用情况等。

序号	项目	时间	用途	金额（万元）
1	辽宁卓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专项捐款	2020-10-09	专职人员 工资	10.00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编制说明，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朱飞虎

财务负责人：韩雪

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